

預期時間表

若下列公開發售預期時間表有任何變動，我們將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far800.com 在香港刊發公告。

公開發售開始時間..... 2023年12月12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以白表eIPO

服務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²⁾..... 2023年12月19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登記認購申請⁽³⁾..... 2023年12月19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完

成白表eIPO申請付款的截止時間及

(b)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的截止時間⁽⁴⁾..... 2023年12月19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倘閣下指示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根據閣下的指示代表閣下發出EIPO申請，建議閣下聯繫經紀或託管商以了解發出上述指示的最早及截止時間，該最早及截止時間可能因應經紀或託管商而有所不同。

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³⁾..... 2023年12月19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⁵⁾..... 2023年12月20日(星期三)

預期時間表

在本公司網站www.far800.com⁽⁶⁾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有關：

- 最終發售價；
- 配售踴躍程度；
- 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
- 公開發售項下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公告⁽⁹⁾..... 2023年12月21日(星期四)
或之前

通過多種渠道公佈公開發售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包括⁽⁹⁾：

- (1) 分別於我們的網站www.far800.com⁽⁶⁾及
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公告..... 2023年12月21日(星期四)
- (2) 於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www.iporeresults.com.hk
(或可選擇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
使用「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2023年12月21日(星期四)
下午十一時正至
2023年12月27日(星期三)
午夜十二時正
- (3) 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852 2862 8555
分配結果查詢電話..... 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至
2023年12月29日(星期五)
(星期六、星期日及
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預期時間表

就公开发售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寄發股票或

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⁷⁾⁽⁹⁾⁽¹⁰⁾ 2023年12月21日(星期四)或之前

就根據公开发售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

(若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每股公开发售
股份最高發售價)(如適用)或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
申請寄發/領取白表電子退款

指示/退款支票⁽⁸⁾⁽⁹⁾⁽¹⁰⁾ 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或之前

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的預計時間⁽⁹⁾ 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公开发售申請將於2023年12月12日(星期二)開始直至2023年12月19日(星期二)止，較正常市場慣例的三日半長。投資者務請注意，預期股份將於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附註：

- (1)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日期及時間。
- (2) 於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將不得根據白表eIPO服務通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遞交申請。倘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之前已遞交申請並已通過指定網站獲得申請參考編號，閣下將可繼續辦理申請手續(須完成支付申請股款)直至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中午十二時正，即截止辦理申請登記之時為止。
- (3) 倘於2023年12月19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的任何時間，「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及/或極端情況在香港生效，則不會在當日開始或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开发售股份—E.惡劣天氣安排」一段。
- (4) 若閣下透過FINI系統向經紀或託管商(為香港結算參與者)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應就發出該等指示的截止時間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該等時間可能與上述截止時間有所不同。
- (5) 定價日預期將為2023年12月20日(星期三)或前後，惟無論如何不遲於2023年12月20日(星期三)。倘獨家整體協調人及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彼等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我們基於任何原因最遲在2023年12月20日(星期三)仍未能協定發售價，則股份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 (6) 網站或網站所載任何資料並不構成本招股章程的一部分。

預期時間表

- (7) 僅於股份發售成為無條件及本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開支 — 公開發售 — 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終止權利未被行使，股票方會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生效。投資者如在收取股票或股票成為有效之前按公開可得的分配詳情買賣股份，所有風險概由投資者自行承擔。
- (8) 根據公開發售作出而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的申請會獲發出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且如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就每股發售股份應繳付的價格，則會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發出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9) 倘於2023年12月12日(星期二)至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期間任何日子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警告信號、「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及／或出現極端情況，則(i)公佈公開發售分配結果；(ii)寄發股票及退款支票／發出電子退款指示；及(iii)股份在聯交所買賣的日期將延遲及本公司會在該情況下刊發公告。
- (10) 倘申請人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並透過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則退款(如有)將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該銀行賬戶。申請人若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則退回股款(如有)將以退款支票的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 D.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申請股款」等段。

上述預期時間表僅為概要。有關股份發售的架構、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程序及預期時間表的詳情(包括條件、惡劣天氣的影響及寄發股票)，閣下應細閱本招股章程「包銷」、「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各節。

倘股份發售並未成為無條件或根據其條款而終止，則股份發售將不會進行。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發佈公告。